

楊梓濱先生紀念獎助學金設置要點

96.05.29.95 學年度第 10 次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 楊梓濱先生畢生熱心佛教公益、樂於助人，逝世後家屬為實現其遺志，於每年捐助一定金額予佛光大學（以下簡稱本校），作為獎勵家庭清寒成績優異學生，以及協助家庭或本人發生重大事故之學生急難救助之用。
- 二、 申請對象與條件：
 - (一)、獎學金：
 1. 凡本校宜蘭縣籍學生在校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七十五分以上，操行成績達八十分以上，家境清寒者皆可申請。
 2. 每學期獎學金之名額為二名(以低收入戶者優先，中低收入戶者次之，條件相同者以學業成績評比)，每名金額新台幣壹萬元。
 - (二)、急難救助金：凡設籍宜蘭縣籍學生本人或家庭(以低收入戶者優先，中低收入戶者次之)發生重大事故者(三等殘以上或不可抗拒之天然災害造成現住居無法居住者)，皆可提出申請，救助金額新台幣參仟元至壹萬元不等，視實際需要比照學校急難救助辦法辦理。
- 三、 申請時間：
 - (一)、獎學金：上學期為十月一日至十日；下學期為三月一日至十日。
 - (二)、急難救助金：如臨時需要，可隨時提出申請，由校長核定後辦理之。
- 四、 辦理程序：由申請者提出清寒證明及相關證明連同家庭自述繳交學務處彙整後，送請獎助學金審核委員會審議。
- 五、 本要點自公布日施行。